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单位：衡阳市雁峰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良才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日期：2024年6月

目 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5
二、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6
(一) 基本支出	6
(二) 项目支出	6
(三) 三公经费支出	6
三、 部门内部控制情况	10
(一) 单位层面内部控制	10
(二) 业务层面内部控制	11
四、 评价思路	16
(一) 评价目的	16
(二) 评价对象和依据	16
(三) 评价重点	17
(四) 评价方法	18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9
(一) 指标体系框架构成	19
(二) 评价等级	20
(三) 评价结论	20
六、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21
(一) 投入分析	22

(二) 过程分析	24
(三) 产出分析	28
(四) 效果分析	34
七、出现的问题及原因	36
八、改进建议	36

概 述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8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衡财绩〔2022〕193号）的有关文件要求，湖南良才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受衡阳市雁峰区财政局委托，对2023年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经过资金使用情况核查、项目数据采集、访谈、社会调查等必要的评价程序，运用绩效原理和统计方法，在梳理、分析评价数据资料的基础上，形成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雁峰区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規和规章，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辖区内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依授权负责反垄断的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

5、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贯彻国家质量发展的有关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积极推进质量强区战略和品牌建设，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较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较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拟订食品安全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区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行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依据法定职责，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推行采用国际标准。

13、负责对全区认证认可工作及有关活动实施监督管理。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完善检验检测体系，负责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规范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市场秩序。

14、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5、负责全区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权限或根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组织开展药品经营环节的许可、检查以及药品经营、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的查处。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6、负责全区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权限或依授权委托，组织、指导医疗器械经营环节的许可、备案、检查以及违法行为的查处。

17、负责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实施化妆品标准及分类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化妆品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权限或依授权委托，组织、指导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许可、备案、检查以及化妆品经营环节违法行为的查处。

18、负责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的政策和措施。按权限负责商标、专利和原产地地理标志的管理。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

信息传播利用，规范知识产权交易和无形资产评估，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

19、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落实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相关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20、负责消费维权工作。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查处制售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指导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受理、处理等工作，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指导区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21、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设有 18 个股室、6 个二级机构。18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登记注册股、信用监督管理股、执法稽查股、市场规范与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督管理股、质量发展与安全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计量标准认证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药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安全生产协调督查股、科技和财务股、非公经济组织党建股、组织人事股。6 个二级机构分别是：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岳屏市场监督管理所、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先锋市场监督管理所、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雁峰市

场监督管理所、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天马市场监督管理所、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黄茶市场监督管理所、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白沙市场监督管理所。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基本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29,230.76 元，其中：人员经费 6,176,030.76 元，占基本支出的 90.44%，公用经费 653,200.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9.56%。

(二) 项目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8,004,817.04 元，主要用于其他运转类支出 6,524,865.43 元，占项目支出的 81.51%；特定目标类支出 1,327,451.61 元，占项目支出的 16.58%；运转其他类支出 152,500.00 元，占项目支出的 1.91%。

(三) 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0 元，占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占 0%。

三项支出表格如下：

单位: 元

指标管理类型	项目类别	政府经济分类	原始指标金额	实际指标可用金额	调整金额	实际支付合计	指标结余
基本支出	公用经费	办公经费	473,200.00	473,200.00		473,200.00	
		公务接待费	5,000.00	5,000.00			5,0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支出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公用经费小计		658,200.00	658,200.00		653,200.00	5,000.00
	人员类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65,766.00	3,965,766.00		3,965,766.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30,221.12	630,221.12		630,221.1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244.00	106,244.00		106,244.00	
		社会保障缴费	863,014.64	863,014.64		863,014.64	
		住房公积金	610,785.00	610,785.00		610,785.00	
	人员经费小计		6,176,030.76	6,176,030.76		6,176,030.76	
	合计		6,834,230.76	6,834,230.76	-	6,829,230.76	5,000.00

单位：元

指标管理类型	项目类别	政府经济分类	原始指标金额	实际指标 可用金额	调整金额	实际支付合计	指标结余	
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	办公经费	438,600.00	438,600.00		438,600.00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88,367.00	1,788,367.00		1,788,367.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3,476.00	973,476.00		973,476.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3,245.61	1,953,245.61		1,743,835.43	209,410.18	
		社会保障缴费	615,836.00	615,836.00		615,836.00		
		住房公积金	184,751.00	184,751.00		184,751.00		
	其他运转类小计		6,734,275.61	6,734,275.61		6,524,865.43	209,410.18	
	特定目标类	办公经费	14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费用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610.41	400,610.41		310,533.91	90,076.5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08,017.70	91,982.30	
		维修(护)费	50,000.00	50,000.00		48,600.00	1,400.00	
		委托业务费	400,300.00	400,300.00		400,300.00		
特定目标类小计			1,510,910.41	1,510,910.41		1,327,451.61	183,458.80	
运转其他类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500.00	152,500.00		152,500.00		

单位：元

指标管理类型	项目类别	政府经济分类	原始指标金额	实际指标 可用金额	调整金额	实际支付合计	指标结余
	运转其他类小计		152,500.00	152,500.00		152,500.00	
	合计		8,397,686.02	8,397,686.02	-	8,004,817.04	392,868.98

三、部门内部控制情况

（一）单位层面内部控制

1、内部控制机构组成情况

单位是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	是	单位是否成立 内部控制工作 小组	是
单位内部控制领导小组负责人为	单位主要负责人 姓名：罗新 职务：副局长		
内部控制建设牵头部门设在	行政管理部门		
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设在	纪检监察部门		

2、内部控制机构运行情况

2023年度单位召开内部控制领导小组会议次数：1	2023年度单位开展内部控制相关培训次数：1		
2023年度单位层面内部控制风险评估覆盖情况	组织架构；运行机制；关键岗位；制度体系；财务信息；信息系统		
2023年度单位是否开展内部控制评价	是	2023年度单位 内部控制评价 结果应用领域	作为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的依据；作为绩效管理的依据；作为监督问责的参考依据；作为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的参考

3、规范权力运行情况

单位是否建立健全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机制	是
单位是否建立关键岗位干部交流或定期轮岗机制，并明确不具备条件轮岗的实行专项审计。	是
单位是否针对“三重一大”事项建立集体议事决策机制	是

4、内部控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2023年度单位内部控制评价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总数：0 已完成整改问题数量：0
------------------------	-----------------------

	正在进行整改问题数量: 0 未整改问题数量: 0
2023 年度单位巡视发现与内部控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总数: 0 已完成整改问题数量 0 正在进行整改问题数量: 0 未整改问题数量: 0
2023 年度单位纪检监察发现与内部控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总数: 0 已完成整改问题数量 0 正在进行整改问题数量: 0 未整改问题数量: 0
2023 年度单位审计发现与内部控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总数: 0 已完成整改问题数量: 0 正在进行整改问题数量: 0 未整改问题数量: 0
2023 年度单位财会监督发现与内部控制相关问题整改情况	问题总数: 0 已完成整改问题数量 0 正在进行整改问题数量: 0 未整改问题数量: 0

5、政府会计改革

单位是否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是	2023 年度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要求开展预算会计核算和财务会计核算	是
2023 年度单位是否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	是	2023 年度编制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时, 部门及所属单位之间发生的经济业务或事项是否在抵销前进行确认	是
单位是否将基本建设投资、公共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政府储备物资、文物资源等纳入统一账簿进行会计核算		基本建设投资: 否 公共基础设施: 否 保障性住房: 否 政府储备物资: 否 文物资源: 否	
单位是否开展财务报告数据的分析与应用			是

（二）业务层面内部控制

1、内部控制适用的六大经济业务领域

预算业务	适用	收支业务	适用
------	----	------	----

政府采购业务	适用	资产管理	适用
建设项目管理	适用	合同管理	适用
内部控制适用的其他业务领域			

2、职责分离情况

预算业务	收支业务	政府采购业务	资产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是否制定岗位职责说明书 是
预算编制与审核分离 是	收款与会计核算分离 是	采购需求提出与审核分离 是	货币资金保管、稽核与账目登记分离 是	项目立项申请与审核分离 是	合同拟订与审核分离 是
预算审批与执行分离 是	支出申请与审批分离 是	采购方式确定与审核分离 是	资产财务账与实物账分离 是	概预算编制与审核分离 是	合同订立与合同章管理分离 是
预算执行与分析分离 是	支出审批与付款分离 是	采购执行与验收分离 是	资产保管与清查分离 是	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分离 是	合同订立与登记台账分离 是
决算编制与审核分离 是	业务经办与会计核算分离 是	采购验收与登记分离 是	对外投资立项申报与审核分离 不适用	竣工决算与审计分离 是	合同执行与监督分离 是

3、关键岗位轮岗情况

预算业务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收支业务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政府采购业务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资产管理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建设项目管理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合同管理	轮岗周期内部分关键岗位已轮岗或开展专项审计
------	-----------------------

4、本年业务层面风险评估覆盖情况

预算业务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收支业务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政府采购业务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资产管理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合同管理是否开展风险评估	是
开展风险评估的其他业务领域:			

5、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业务类型	环节 (类别)	是否已建立制度和流程图	2023年度是否更新	内控制度覆盖关键管控点情况
预算业务	预算编制与审核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否	单位预算项目库入库标准与动态管理;单位预算编制主体、程序及标准;单位预算分解及下达;预决算公开
	预算执行与调整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预算执行分析次数、内容及结果应用;单位预算调整主体、程序及标准
	决算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决算编制主体、程序及标准;单位决算分析报告内容与应用机制
	绩效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新增重大预算项目事前评估程序;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设定与审核;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与审核;单位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单位整体绩效评价主体、程序及结果应用;单位项目绩效评价主体、程序及结果应用
收支业务	收入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否	单位财政收入种类与收缴管理;单位非财政收入种类与收缴管理

	票据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财政票据申领、使用保管及核销；单位发票申领、使用保管及核销
	支出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支出范围与标准；单位各类支出审批权限；单位支出核算和归档
	公务卡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公务卡结算范围及报销程序；单位公务卡办卡及销卡管理
政府采购业务	采购需求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否	采购需求的内容、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采购需求调查的主体、范围、内容、形式、存档；采购实施计划（包括采购项目预算、采购组织形式、采购方式、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的内容、存档；采购需求审查的范围、内容、成员、程序、存档
	变更采购方式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申请变更采购方式的主体、程序
	采购进口产品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申请采购进口产品的主体、程序
	履约验收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程序、内容、验收标准等
	信息公开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信息公开的主体、范围、时间、内容、程序

资产管理	货币资金管理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否	单位银行账户类型，开立、变更、撤销程序；单位财务印章、银行密钥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固定资产类别与配置标准；单位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单位固定资产清查范围及程序；单位资产处置标准与审批权限
	无形资产管理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无形资产类别、登记确认、价值评估及处置
	对外投资管理	建立制度： 建立流程图：		
建设项目管理	项目立项、设计与概预算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否	单位项目投资评审、立项依据与审批程序
	项目采购管理	建立制度： 是 是		单位项目采购范围、方式及程序
	项目施工、变更与资金支付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项目分包控制；单位项目变更审批权限及程序；单位项目进度款、竣工决(结)算审核程序
	项目验收管理与绩效评价	建立制度： 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项目验收主体、内容及程序；单位项目档案管理；单位项目绩效评价形式与内容

合同管理	合同拟订与审批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更新制度：否 更新流程图：是	单位合同签署权限及授权机制；单位合同审核主体、内容及程序；单位法务或外聘法律顾问介入条件与环节；单位合同用印程序
	合同履行与监督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合同台账设置及管理要求；单位合同执行监督机制；单位合同变更、转让或解除机制
	合同档案与纠纷管理	建立制度：是 建立流程图：是		单位合同执行归档制度；单位合同纠纷处理程序

提示：单位内部控制情况摘自被评价单位《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部分章节

四、评价思路

（一）评价目的

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职能，考察部门人、财、物资源与部门职能匹配情况，从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部门）的职能履行情况，从整体支出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有的放矢地进行改进。2023 年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旨在通过收集部门职能、部门管理、部门职能履行等信息，分析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对部门基本运转及部门职能履行的保障作用，总结经验做法，挖掘资金使用和管理等流程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对象和依据

1. 评价对象

评价范围为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支出等，评价时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评价依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2)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
- (3)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 (4)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8 号）；
- (5)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 号）；
- (6) 《衡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衡财绩〔2022〕193 号）。

（三）评价重点

在本次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评价机构以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绩效目标为导向，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各级财政部门对绩效评价工作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

坚持从客观实际出发，以真实的数据和资料为基础，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在本项目中评价机构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在评价项目投入的部分，评价机构关注项目立项的合规性，在职人员的控制率和三公经费变动率等指标，重点关注项目支出占总体支出的比例，重点支出占项目支出的比例，考核部门年度投入的合理性。在评价实施过程的部分，评价机构关注预算控制和执行情况，政府采购合规性，合同及档案管理的有效性，以及资产管理安全性等指标，重点检查项目实施过程中各流程节点的审批过程、相关材料及档案管理情况，考核项目实施流程的规范性。在评价产出效益的部分，评价机构主要关注项目的完成率，重点工作办结率，群众满意度等指标，重点考察年度重点工作和上级交办的工作完成情况，考察项目产出效益实现情况。

（四）评价方法

在本次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评价机构拟通过案卷研究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对本项目的各项指标依次打分。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拟采用的数据、证据收集方法如下：

（1）文献和资料研究：评价机构计划对单位工作计划和总结、内设机构的计划和总结、单位内部管理办法、单位会议纪要等项目相关的文件记录、资料进行收集和研究，梳理出本单位的基本架构和与本次绩效评价相关的管理流程；

（2）资金和财务合规性检查：评价机构在了解各项管理制度、项目立项审批及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的基础上，通过检查项目立项审批、资金的划拨核准手续、使用记录、账务处理、政府采购档案材料、项目相关合同保管等情况，分析并掌握项目业务及财务的合规性问题，并将了解到的情况进行汇总反映；

（3）访谈：针对某些重点项目与项目主管领导进行面对面个别访谈，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其他相关单位和个人进行访谈。通过对利益相关方的细分，针对性地进行深入细致的访谈、了解，可以有效掌握项目情况、项目效果以及不足，尤其是各方关注的核心问题，进而得到相关各方如何改进后续项目质量、确保项目长效运行的各种意见和建议，并将这些情况，整理反映到评价报告中；

（4）现场考察和调研：评价机构根据评价需要，安排人员到项目相关的各部门进行现场调研，针对访谈、座谈中所发现的成绩、问题以及各种情况，进行确认和详细了解，并在现场考察中进行实地调研，进行现场访谈，从而真实、有效地掌握项目第一手资料；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指标体系框架构成

评价机构以《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提供的指标体系为基础，结合办事处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整个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包括4个一级指标，在一

级指标下分设 12 个二级指标，30 个三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项目业务相关资料、财务相关资料等。

（二）评价等级

- (1) 综合得分 90 分（含）以上，绩效评级为优；
- (2) 综合得分 75 分（含）—90 分，绩效评级为良；
- (3) 综合得分 60 分（含）—75 分，绩效评级为合格；
- (4)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绩效评级为不合格。

（三）评价结论

本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结果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15	A1 目标设定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2 预算配置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2
			A2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A23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2
			A24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2
		投入小计		15	14
过程	30	B1 预算执行	B11 预算完成率	2	2
			B12 预算调整率	2	2
		B2 经费执行率	B21 结转结余率	1	1
			B22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0
			B23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1
			B24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B25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B3 业务管理	B3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产出	34	C1 实际完成情况	B32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B3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34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B35 基础信息完善性	3	3	
			B4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4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B4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过程小计		30	28	
		C11 对标先进，创优营商环境再发力	4	4		
		C12 严守底线，“三品一特”安全平稳	4	4		
		C13 回应关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4	4		
		C14 齐抓共管，打造公平竞争环境	4	4		
		C2 完成及时率	-	6	4	
		C3 上级交办工作办结率	-	6	4	
		C4 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单位在年度落实项目过程中成本效益的控制情况综合打分。	6	5	
产出小计				34	29	
D 效果	21	D1 社会效益	D11 深化改革创新	4	4	
			D12 促进公平竞争	4	4	
			D13 完善帮扶措施	4	4	
			D14 规范市场秩序	4	4	
		D2 经济效益	D2 消费者权益的保护	5	5	
效果小计				21	21	
总计				100	92	

六、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一）投入分析

投入一级指标总分值 15 分，得分 14 分。主要包括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两方面。

投入指标具体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15	A1 目标设定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A2 预算配置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2
			A2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A23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2
			A24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2
		投入小计		15	14

1、A1 目标设定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的各科室岗位职责分工制度，制度分工清晰，岗位责任明确，制定的年度绩效目标与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致，未见有不相符事项。根据评分规则，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分值 3 分，得 3 分。

——A12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的 2023 年工作计划等材料，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年度绩效目标与部门的战略目标相符，设定的

绩效目标可以反映项目应有的业绩内容和部门的应尽职责，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2、A2 预算配置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8 分。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根据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申请年度部门预算资料，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均有较详细的立项依据和预算构成，项目支出未有细化的工作计划及预算。根据评分规则，预算编制合理性分值 3 分，得 2 分。

——A22 在职人员控制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取得相关资料，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编制人数 78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37 人，实际在岗人数 36 人；事业编制人数 41 人，实际在岗人数 33 人。

行政编制人员控制率= $36 \div 37 * 100\% = 97.30\%$

根据评分规则，公务员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 80%，分值 2 分，得 2 分。

——A23 三公经费变动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评价机构取得的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决算报表，2022 年三公经费总额为 0.00 元，2023 年三公经费总额为 0.00 元。

三公经费变动率=[(0-0)/0]X100%=0%

根据评分规则，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 10%，三公经费变动率分值 2 分，得 2 分。

——A24 重点支出安排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年度决算报表等材料，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合计 8,397,686.02 元，重点项目预算安排 8,004,817.04 元，重点支出安排率=(8,004,817.04/8,397,686.02)X100%=95.32%，根据评分规则，重点支出安排率大于 50%，分值 2 分，得 2 分。

（二）过程分析

过程一级指标总分值 30 分，得分 28 分。项目过程主要包括项目预算执行、经费执行率、业务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四个方面。

过程指标具体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30	B1 预算执行	B11 预算完成率	2	2
			B12 预算调整率	2	2
		B2 经费执行率	B21 结转结余率	1	1
			B22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0
			B23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1
			B24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B25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B3 业务管理	B3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B32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B3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B34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B35 基础信息完善性	3	3
		B4 资产管理	B4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B4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B43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过程小计				30	28

1、B1 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B11 预算完成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调整后的预算数 15,231,916.78 元，实际支出数为 14,834,047.80 元。

预算完成率= $(14,834,047.80 / 15,231,916.78) \times 100\% = 97.39\%$

根据评分规则，预算完成率大于 90%，分值 2 分，得 2 分。

——B12 预算调整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数为 15,231,916.78 元，调整后的预算数为 15,231,916.78 元，预算调整数为 0.00 元。

预算调整率= $(0.00 / 15,231,916.78) \times 100\% = 0.00\%$

根据评分规则，预算调整率小于 10%，分值 2 分，得 2 分。

2、B2 经费执行率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4 分。

——B21 结转结余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预算支出数为 14,834,047.80 元，年末结转结余资金为 397,868.98 元。

结转结余率= $(397,868.98 / 14,834,047.80) \times 100\% = 2.68\%$

根据评分规则，结转结余率小于 10%，分值 1 分，得 1 分。

——B22 结转结余变动率分值 1 分，得分 0 分。

根据评价部门在雁峰区人民政府官网上取得的衡阳市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无结转金额，既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为 0.00 元，年末结转结余 397,868.98 元，结转结余变动率

= [(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根据评分规则，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0，无法评价，分值 1 分，得 0 分。

——B23 公用经费控制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公用经费调整后的预算数为 658,200.00 元，实际支出 653,200.00 元。

公用经费控制率= $(653,200.00 / 658,200.00) \times 100\% = 99.24\%$

根据评分规则，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 90%，分值 1 分，得 1 分。

——B24 “三公经费” 控制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 0.00 元，实际支出 0.00 元。

根据评分规则，“三公经费”无预算、无支出，分值 1 分，得 1 分。

——B25 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评价机构根据政府采购的情况，政府采购工作均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经“三重一大”会议讨论后实施，未发现有不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的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1 分，得 1 分。

3、B3 业务管理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B31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评价机构取得了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各项管理制度，各岗位能够遵守内控制度中各项规定，在审核、受理、指派过程中能够有效落实。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B32 业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严格按照各项管理制度的要求实施，项目的审批及报销流程规范，各项管理制度实施有效。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B3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通过检查财务账册及其凭证，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规定，用途明确，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B34 预决算信息公开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按规定时间和内容公开预算信息，在雁峰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可以查询到预决算信息且公开信息的数据内容未发现重大差异。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B35 基础信息完善性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评价机构取得了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明细账等资料，查阅了记账凭证及附件等材料，结合访谈的情况，未发现有材料不合规的情况。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3 分，得 3 分。

4、B4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5 分。

——B4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的 2023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根据评分规则，分值 2 分，得 2 分。

——B42 资产管理安全性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评价机构通过实施观察程序了解到，固定资产以办公设备、家具为主，被盗、毁损的风险较低，但部分资产未张贴固定资产卡片，资产管理方面存在不足。根据评分规则，固定资产管理的安全性分值 2 分，得 1 分。

——B43 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评价机构通过实施询问程序了解到，无闲置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三）产出分析

产出一级指标总分值 34 分，得分 29 分。产出主要包括实际完成情况、完成及时率、上级交办工作办结率、成本控制情况等四个方面。

产出指标具体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产出	34	C1 实际完成情况	C11 对标先进，创优营商环境再发力	4	4
			C12 严守底线，“三品一特”安全平稳	4	4
			C13 回应关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4	4
			C14 齐抓共管，打造公平竞争环境	4	4
		C2 完成及时率	-	6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3 上级交办工 作办结率	-	6	4
		C4 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单位在年度落实项目过程中成本效益的控制情况综合打分。	6	6
产出小计				34	29

(1) C1 实际完成情况分值 16 分, 得分 16 分。

——C11 对标先进, 创优营商环境再发力工作情况分值 4 分, 得分 4 分。

聚焦市场主体反映普遍、突出的问题, 在“减开办手续、优化涉企服务、畅通退出流程”等环节上用心用情, 在制度落实上精准发力, 以优质、高效、暖心的服务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截止 12 月 24 日, 我区经营主体总数净增 3501 户, 完成全年目标(省级目标: 3500 户)的 100.02%。企业净增 1402 户, 完成全年目标(1400) 100.14%。

推进双随机抽查和信用修复。组织全区“双随机、一公开” 18 个成员单位组织开展了 135 项检查任务, 完成率、公示率均 100%。2023 年依法列入经营异常企业 528 户, 列入经营异常农专 11 户, 标记经营异常个体 2661 户, 移出经营异常企业 89 户, 个体信用修复 1842 户。

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三进”活动, 帮助雁峰区大中型企业对“实施知识产权强链护链, 知识产权重点企业保护, 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 学校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等 15 个培育资助项目进行申报, 现已

成功立项 8 个资助型项目，扶持企业专利质押融资 3000 万。全区共有效发明专利 382 件，每万人拥有专利数 22.77 件。持续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铁拳”行动，组织查处商标侵权案件 3 件，对 700 多条户外广告进行监测管理，查处违法广告案件 11 起，1 起案例被选为湖南省市场监管局 2023 年知识产权领域虚假违法广告、商标侵权等典型案例。

——C12 严守底线，“三品一特”安全平稳工作情况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完成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包保督导，责任清单和任务承诺书签订率、上传率均为 100%。深入推进食品安全“守查保”专项行动，检查食品流通、餐饮服务主体 3797 家次，监管覆盖率 100%，发现风险问题数 178 处，均已要求整改完毕。扎实打造食品安全非现场监管，我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的 A、B 级 15 家，C、D 级 146 家。办结各类普通程序食品案件 31 件，反食品浪费案件 18 件，未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案件 16 件。帮助引导 1 家豆制品小作坊通过投入资金提质改造获得小作坊生产许可证。市府路商圈被评为首批湖南省夜间消费聚集示范区。

加大对医疗机构药品采购、验收、储存养护和使用行为的监管，强化药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的上报，部署开展药品质量安全、医疗机构药械安全等专项检查，开展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与专项检查活动，确保了全区人民群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立案查处药械化案件

41 起，上报药品不良反应 225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124 例，化妆品不良反应 32 例。

围绕农资、食品相关产品、儿童学生用品、燃气灶具及配件、成品油销售等重点产品开展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发现问题商家 3 户，依法扣押三无“萝卜刀”玩具 36 把及其系列不合格儿童玩具共计 82 件。开展成品油快检 28 个批次。引导组织 3 家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开展自查自纠，排查风险隐患。

加强对锅炉、压力容器、电梯台、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备等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本年度监察 21 家重点单位（监察率 100%），一般单位 15 家（监察率 100%），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 40 份，立案调查案件 7 起。督促指导 427 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完成“三个人员”信息录入，与辖区内 4 家特种设备使用企业联合开展 5 次应急救灾演练，参与 3 家电梯维保单位的电梯纾困救援演练。雁峰区内燃气管道共 30 段，新建 5 段，总长 43.149 公里，全部检验合格，无泄漏事故。

——C13 回应关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情况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聚焦粮油肉禽、停车收费、电影院票价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生活必需品和服务价格，扎实开展节日期间价格检查与提醒告诫，引导经营者加强自律管理。开展了教育乱收费、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监管、粮食市场价格监管等专项整治，围绕纠治天价“月饼”、蟹卡等过度

包装问题开展专项检查，进一步检查是否存在月饼过度豪华包装、混合销售高价商品、天价蟹卡蟹券等现象。出动执法人员 800 余人次，检查经营主体 780 余户，发放提醒告诫函 200 余份，处理工单舆情件 5 余件。

围绕“提振消费信心”消费维权年主题和“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以投诉举报受理处理、普法宣传、案件查办、放心消费示范创建等为主要手段，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消费维权工作的氛围。开展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为 30 家消费者权益保护单位获授牌，集中销毁一批假冒伪劣产品；受理各类投诉举报 5349 件；积极回应办理网络教培信访问题，1 起案例被选为衡阳市市场监管局第二批网络教培机构专项整治典型案例。

持续推进 2023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加大重点民生领域治理力度，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共查办各类违法案件 145 件，罚没 179.9 万元。2 起案例被湖南省市场监管局选为典型案例，3 起案例被衡阳市场监管局选为典型案例。

——C14 齐抓共管，打造公平竞争环境工作情况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梳理并收集区公平竞争审查联席办重点成员单位 2018 年至 2022 年间公平竞争审查各项台账资料，组织召开 2023 公平竞争审查推进暨培训会，提高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质量。聚焦民生和消费领域的热点，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守护”专项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50

余次，检查商户 20 余家，查处案件 5 起。组织区反不正当竞争联席办各成员单位申报衡阳市商业秘密保护示范企业、站（点）。现辖区内被列为商业秘密保护示范性企业共有 2 家，共开展相关调研宣传活动 2 次。

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市场流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依据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打击欺行霸市、假冒伪劣、暴力传销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电商平台、食品安全、知识产权方面的专项整治行动，继续加大重点民生领域治理力度，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违法行为。开展烟草市场综合治理，共开展检查行动 12 次，出动执法人员 230 人次，检查烟草经营户 78 余户，向烟草制品经营户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48 份，并在校园周边经营场所显著位置张贴“禁止向未成年人售烟”标志 64 份，办理无证经营烟草案件 2 起。参与配合“扫黄打非”固边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辖区内文化场所淫秽制品、宗教类非法出版物，维护辖区内风清气正的文化环境，共出动执法人员 30 余次，检查商户 10 余家，暂未发现有违规现象。

——C2 完成及时率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根据评价机构调研了解到的情况，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各项工作年内已全部完成，结果基本达到预期。根据评分标准，分值 8 分，得分 7 分。

——C3 上级交办工作办结率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组织召开 2023 打击传销工作调研座谈会，联合区打传联席会议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在辖区内实施线索摸排、立案查处、广泛宣传打击传销的法律法规，切实增强群众自我防范和抵制传销能力，保障辖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截至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 280 余人次、开展宣传活动 4 次、发放宣传资料 2500 余份，全区网络传销案立案 6 起，办结 3 起，罚没金额 220 万元，发布警示提示、典型案例 2 个。根据评分规则，上级交办的工作已基本完成且达到预期效果，分值 8 分，得分 7 分。

——C4 成本控制情况分值 6 分，得分 5 分。

雁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年预算指标金额 15,231,916.78 元，实际支出 14,834,047.80 元，在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方面资金均得到较好的控制，根据评分标准，分值 6 分，得分 5 分。

（四）效果分析

效果一级指标总分值 21 分，得分 21 分。产出主要由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两个方面。效果指标具体评分标准及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 效果	21	D1 社会效益	D11 深化改革创新	4	4
			D12 促进公平竞争	4	4
			D13 完善帮扶措施	4	4
			D14 规范市场秩序	4	4
	D2 经济效益	D2 消费者权益的保护		5	5
效果小计				21	21

1、D1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16 分，得分 16 分。

——D11 深化改革创新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完善准入准营规则和市场退出机制，为经营主体办理业务提供更多便利。综合运用信用监管、智慧监管等方式，提高事中事后监管效能，营造无事不扰、有需必应的良好环境。

——D12 促进公平竞争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市场监管部门将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大力破除行政性垄断和地方保护，推动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保障经营主体自主经营权。依法查处各类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既发挥好大企业的规模优势，推动提升核心竞争力，又保护好中小微企业的发展和创新活力。

——D13 完善帮扶措施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市场监管部门将进一步健全完善与经营主体的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在守信激励、质量技术帮扶、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等方面，研究制定更为务实、更加暖心、更有含金量的政策措施。加大涉企违规收费整治力度，帮助企业减轻负担。

——D14 规范市场秩序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对违法者的查处就是对守法者的保护，是对激发活力的有力促进。市场监管部门将依法惩处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行为，加强商业秘密保护，坚决保障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同时，推动在重点领域加快完善合规管理体系，促进经营主体提升合规意识、诚信水平，实现更加规范、更可持续、更有活力的发展。

2、D2 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D21 消费者权益保护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市场监管在保护消费者权益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市场监管机构可以监督市场主体是否遵守法律法规，打击虚假广告、欺诈行为和不正当竞争等违法行为，保护消费者的权益。通过依法惩处违法行为，制止不良商家的行为，市场监管能够增强消费者的信心，提高市场的透明度和效率。同时，市场监管还可以加强对产品质量的把关，确保消费者购买到安全、合格的产品，保障消费者的生命安全和财产权益。消费者权益的保护有利于提高消费者的福利水平，促进消费需求的释放，对推动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七、出现的问题及原因

1、细化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应针对资金绩效设定可量化的具体指标和预期产生的社会、经济等效益，便于后期工作开展时清晰界定资金适用范围；

2、加强支出过程监督管理工作，对资金支出应设定针对性的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

3、提高责任意识，在财政资金的使用过程中，相关人员应做到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予以纠正，确保资金支出实现预期目标，不造成资金浪费，进一步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化和效益化。

八、改进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明确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的管理目标，细化任务和项目，结合政策规定、管理要求制定可细

化、可衡量的产出和效果指标。对各科室编制的年度计划应予以审核和指导，让工作计划与目标更加清晰可行，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目标管理机制。

2、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建立固定资产卡片台账。